



## 「香港青年獎勵計劃」推行現況及參加辦法

此通告取代 2009 年 4 月 15 日發出之活動通告第 43/2009 號，旨在重申本會推行「香港青年獎勵計劃」（下稱「獎勵計劃」）之安排，詳情如下：

### 獎勵計劃推行現況

1. 自 1969 年開始，本會已成為「香港青年獎勵計劃」（前稱「愛丁堡公爵獎勵計劃」）的其中一個執行處，讓本會成員可選擇藉著參與本會活動及訓練之同時，完成獎勵計劃各章級之相關科目，從而獲取多一項專為青少年而設並獲外界認受的獎勵。
2. 本會於 2008 年 4 月 1 日推行獎勵計劃之新安排，乃經諮詢各地域後所編訂，並於 2008 年 1 月所公佈之「香港童軍總會 - 香港青年獎勵計劃執行手冊」（下稱「執行手冊」）而展開。推行新安排後，本會青少年活動署之「香港青年獎勵計劃小組」已改組成為「香港青年獎勵計劃督導委員會」（下稱「督導委員會」），就會內推行獎勵計劃提出建議，並督導各地域、執行處支部、各科目事宜委員會及工作小組的運作。督導委員會下設五科科目事宜委員會，就各科的評核要求及措施，向督導委員會提出建議，並專責為各金章級參加者安排評核（請參閱執行手冊第 3.2, 3.3 及 3.4 段）。
3. 一如以往，各地域辦事處將繼續支援其轄下各旅團及童軍成員在參與獎勵計劃中之行政工作，包括簽發紀錄簿、舉辦迎新講座、核對完成通知書資料及紀錄簿簽署以確保符合獎勵計劃要求、保存參加者及執行處支部組長資料、按季提交參加者統計數據、協助參加者轉換執行處或執行處支部及簽發購買徽章文件等。

為使各童軍成員更容易了解參加獎勵計劃的方法，同時讓各旅團／區會／地域明瞭開辦執行處支部的程序，現將「執行手冊」內相關內容綜合如下：

### 童軍成員參加獎勵計劃方法

1. 年齡介乎 14 歲至 25 歲、已宣誓並持有有效童軍紀錄冊之各級童軍成員，而其所屬旅團已獲授權設立執行處支部者均可參與「獎勵計劃」活動。如旅團並未設立執行處支部但直屬之區會／地域已成立執行處支部，可直接向區會／地域報名參加（請參閱執行手冊第 4.2.1 及 4.2.3 段）。
2. 欲參加獎勵計劃的童軍成員應填妥「參加申請表格」（Form AYP/01），連同所需文件及費用經執行處支部組長簽署後交回地域辦事處。地域辦事處職員會安排童軍成員出席迎新講座，並於會後派發紀錄簿予該成員（請參閱執行手冊第 8.3.1 至 8.3.2 段）。
3. 根據獎勵計劃的規定，所有 14 歲以下及 23 歲或以上之**參加申請**均不獲接納（請參閱執行手冊第 4.2.4 段）。
4. 如已持有本會於 2007 年 8 月 31 日或以前所簽發之獎勵計劃紀錄簿（下稱「紀錄簿」），童軍成員應填妥「參加申請表格」（Form AYP/01），連同紀錄簿及身份證副本經執行處支部組長簽署後交回地域辦事處。地域辦事處職員更新紀錄簿編號後，將通知執行處支部組長取回並分發予有關成員。童軍成員無須繳費購買新的紀錄簿。
5. 如童軍成員隸屬於其他執行處（例如：學校執行處），但希望轉往本會執行處繼續完成獎勵計劃的剩餘項目，童軍成員應填妥「轉換執行處申請表」（Form AYP/09），連同紀錄簿經執行處支部組長簽署後交回地域辦事處。地域辦事處職員會更新執行處資料及

紀錄簿編號後，安排該童軍成員出席迎新講座並於會後把紀錄簿發還予該成員（請參閱執行手冊第 8.7.4 至 8.7.6 段）。

#### 開辦執行處支部手續

- (1) 旅長須提名最少 1 位持有正式領袖委任書的旅團領袖出任執行處支部組長（請參閱執行手冊第 3.6.6 及 8.2.2 段）。
- (2) 該名領袖必須完成由本署舉辦的「執行處支部組長座談會」，然後填寫「成立執行處支部申請表」（Form AYP/10），經旅長簽署及蓋印後，於執行處支部開始運作 1 個月前交回地域辦事處（請參閱執行手冊第 3.6.2、3.6.6、8.2.1 及 8.2.2 段）。
- (3) 區會或地域總部亦可因應需要向督導委員會要求成立執行處支部，但只屬臨時措施，區／地域總監須提名最少 1 名持有正式領袖／總監委任書之幹部職員出任執行處支部組長。若區會或地域總部之執行處支部內有多於 5 名參加者是來自同一旅團，區會或地域總部之有關幹部職員應鼓勵及協助該旅團自行成立執行處支部（請參閱執行手冊第 3.6.3 及 3.6.4 段）。
4. 如欲進一步了解獎勵計劃詳情，請瀏覽本會網站內之獎勵計劃專頁（網址：<http://www.scout.org.hk/hkayp>）及參閱執行手冊（網址：[http://www.scout.org.hk/article\\_attach/9219/Scout AYP Handbook - 15jan08.pdf](http://www.scout.org.hk/article_attach/9219/Scout AYP Handbook - 15jan08.pdf)）。各旅團亦可向所屬之地域辦事處查詢成立執行處支部及簽發紀錄簿事宜：

地域	查詢電話
港島地域	2574 4296
九龍地域	2957 6488
東九龍地域	2957 6466
新界地域	2425 5999
新界東地域	2667 9100

青少年活動總監 陳尚齡  
（高志雲代行）

